

证券代码：871721

证券简称：润元户外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泰州润元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赵立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148,3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41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邱静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及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整年工作做了总结，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48,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及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整年工作做了总结，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48,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信审字[2024]第 15-00013 号”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已由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48,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成果等事项。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泰州润元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48,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48,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48,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15-10013 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068,464.84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7,608,285.74 元，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的实际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建议 2023 年度以公司股本 2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0 元，共派发现金 6,000,000.00 元。本预案实际派发结果以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计算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48,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泰州润元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48,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鉴于出席会议的股东均与本项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如回避表决将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故本议案股东不做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子公司泰州润元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向农行泰州新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一年，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48,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鉴于出席会议的股东均与本项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如回避表决将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故本议案股东不做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众成信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王长林、王凯
-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其他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第一至第七项议案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第八项、第九项议案的表决程序虽与《公司章程》规定不符，但议案中已承诺将以公开、公平、公正为原则从事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泰州润元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泰州润元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